**112年度高雄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提案徵選活動**

1. **辦理目的及願景**

為了提升社區對於空間營造與日常共生之相互意識，擴大社區與多元單位或社群的合作參與，及達到社區生產與永續發展的目標。依SDGs永續發展目標策略為主，結合地方創生議題，發展出高雄SDGs版，導入人、文、地、景、產面向輔導及提案，培訓在地社造創生人才，優化提案及實作內容。透過培訓課程，支持社區進行參與式討論，透過工作坊形成共識與行動方案，培育出多元跨時代的社區規劃培訓人員，一群具高度熱忱且走入社區，並扎根地方的專業人員。

因此針對已進行多年補助新增社造點的3類型：綠美化、大學生根、創生，進行目的上的延續，並加以整合與提升，進而將社區補助類型轉型為：營造型、串聯型、創生型三大類。

社區營造實施計畫將結合高雄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對於提案社區進行「**地方人才培力**」，於社區營造中融入環境友善與永續發展之策略思維，進而回應在地自然人文環境獨特性。並透過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建置的「**社造協作平台**」進行地方串聯，並開展跨域共創與交工互助之多元行動，逐步形塑「**高雄社造夥伴圈**」。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綠色協會

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 **補助類型**
2. **創生型**

社區組織已有整體發展構想，本次空間改造提案內容需導入產業及日常營運模式計畫，期能結合不同單位計畫之資源，使社區改造成果相得益彰，帶動社區永續自力發展。

* 創生型總補助額度原則為120萬，至多取三案。
1. **串聯型**

社區組織以跨域合作，偕同地方青年、社群組織或店家企業，透過地方特色或記憶的交流討論，建構合作發展願景，提出分年分期執行之空間改造計畫。

* 串聯型總補助額度原則為150萬，至多取五案。
1. **營造型**

社區組織提出社區環境空間改造需求，改造內容需回應友善環境，透過社區居民共同參與提案設計討論及改造施作，提升社區環境品質。

* 營造型總補助額度原則為120萬，至多取七案。



備註：

1. 社區營造補助金額由主辦單位邀請組成社區提案評選小組，就各區彙送之提案計畫召開評選會議進行評選，並由評選小組決議各社區是否補助及補助金額。
2. 補助名額視補助預算及提案核定順序，針對提案社區進行正選及備選名單排列，備選名單將作為隔年優先核定補助的對象。
3. 為鼓勵社區提案進階與轉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協助「串聯型」與「創生型」兩類型，可得提案與執行創作費共3萬元/案。
4. 提案與執行創作費分兩期核撥，經評選委員評分認可（獎項評比制度），且社區規劃培力課程時數須達參與標準，並協助社區完成提案（修正）計畫書，可得第一期提案創作費１萬５千元。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協助社區紀錄共同提案設計、營作實作及打造成果，並協助社區完成社區營造成果報告書，可得社區規劃研習證明及第二期執行創作費１萬５千元。
5. **提案資格**
6. **參與對象**

高雄市轄區立案且財務及組織運作管理正常之社區發展協會及社團（社團部分應於組織章程中提列推動社區營造任務之相關內容）。並由社區推派一名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參與今年度社區規劃培力課程，擔任社區提案窗口。

1. **提案營造地點**

本計畫徵件空間需為具開放性、公共性之基地，且所提計畫區位需位於高雄市範圍內，同時鼓勵針對市府推動重大政策計畫區位進行提案。

* 公有房地：為國有土地、市有土地或房地、公營事業土地。
* 私有房地：有意願無償開放公眾使用之私人房地、包含公寓大廈外部公共空間。
1. **提案計畫書相關資格文件準備**
2. **提案申請**

社區組織於期限前將營造點與初步構想申請表，向轄區區公所提出申請。

1. **提案計畫書**
2. 檢附所需資格證件請以電子掃描版本。
3. 提案所需報名資格文件如下表所示，如有缺少視為缺件。並依本表順序排列裝訂成冊(影本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4. 提案計畫書請於通知期限內繳交，由社規師輔導團隊收件，並經輔導團隊初核後，送提案評選會進行社區提案評選。

相關資格文件說明

|  |  |  |  |
| --- | --- | --- | --- |
|  | 提案資格文件 | 社區發展協會 | 立案非營利團體 |
| **一、基礎提案資料** |
| 申請單位 | 1. 提案資料表
 | ● | ● |
| 1. 土地使用同意書(彩色影本)
 | ● | ● |
| 1. 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影本)
 | ● | ● |
| 1. 組織立案證明書(影本)(註1)
 | ● | ● |
| 1. 組織章程(需有社區營造相關)
 |  | ● |
| **二、召開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12人以上出席)** (註2) |
| 申請單位 | 1.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會議紀錄
 | ● | ● |
| 1.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影像紀錄(照片)
 | ● | ● |
| 1. 同意參加提案理監事 社員會議簽到表(影本)
 | ● | ● |
| **三、提案計畫書（含規劃構想、設計圖面及施作預算）** |
| 社區規劃培訓人員 | 1. 社區概述及發展願景
 | ● | ● |
| 1. 營造點環境現況與資源
 | ● | ● |
| 1. 規劃設計及施作計畫
 | ● | ● |
| **由社區規劃培訓人員負責統整相關申請資料** |

備註：

1. 組織立案證明影本，係指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登記證影印本。
2. 該申請單位組織需針對參與社區營造召開社區理監事幹部、社員會議，會議結論同意參賽，並將公文副本、會議紀錄(影本)、簽到表(影本)及會議影像紀錄檢附於提案資格文件內。
3. **評選方式及標準**

提交提案計畫書及相關資格文件，由輔導團隊及區公所進行資格及提交資料書面審查，並由主辦單位邀請5位委員成立評選小組，並安排營造基地**「現地初評」**，由社區代表現地解說提案計畫內容，讓委員現地理解社區規劃的適地性，並舉辦**「提案評選會」**由社區簡報提案內容，委員遴選出可執行之社區，。

評選小組原則由3位外聘專家學者、1位都發局代表、1位跨局單位代表組成，跨局單位代表依提案社區屬性及提案內容，邀請文化局、社會局及農業局相關之社區營造主要人員擔任委員。

表-提案評量項目與比重表

| 評量項目 | 評分說明 | 評分比重 |
| --- | --- | --- |
|  | 社區發展目的 | 環境改造目的與共識空間改造後的使用模式社區規劃培訓人員提案計畫書及簡報能力 | 20% | 評選委員(70%) |
|  | 在地特色呈現  | 回應基地條件社區協力(社區志工、在地匠師、地方企業) | 20% |
|  | 永續關懷目標 | 材料及工法選用友善共融設計 | 15% |
|  | 整體景觀美感 | 植栽初選施作模式確認 | 10% |
|  | 其他 | 企業或民間社團參與學校團體參與 | 5% |
|  | 社區自主淨化改造點 | 15% | 都發局(30%) |
|  | 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參與課程出席率(以提案評選前的課程出席率) | 10% |
|  | 社區志工隊運作能量 | 5% |
|  | 土地同意書(2年以上提供公共使用)  | 必備 |
|  | 召開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12人以上出席) | 必備 |
|  | 社區規劃培訓人員(擔任社區提案窗口) | 必備 |
|  | 過去營造點養護狀況追蹤表(新進社區免附) | 必備 |
| 積分加總 | 100% |

備註：

1. 計分方式：採委員評選平均積分，經評選小組評選結果積分不及格，不得列入施作對象。
2. 評選方式：各社區簡報時間8分鐘，委員講評8分鐘(評選時間依評選案數進行調整)。
3. 由評選小組評定補助經費額度，評選結果依都發局公布為準。
4. 社區應依評選委員意見修正，社造點實作依都發局核定之提案計畫書內容執行。
5. **社區環境空間營造期程(相關時程依實際情況調整)**

| **序** | **內容** | **時程** | **說明事項** |
| --- | --- | --- | --- |
|  | **社區營造實施計畫 x 社規師輔導計畫說明會** | 111年11月4、８、9日 | * 對象：高雄市社區、立案非營利團體、有意投入社區營造的社區規劃人才
* 說明提案徵選流程及申請補助規定。
 |
|  | **社區訪視診斷** | 111年11月 | * 輔導團隊針對說明會有意願提案申請之社區進行現地勘查，協助瞭解施作地點之適宜性及合理性。
 |
|  | **社區提交****社區規劃培訓人員課程報名表** | 111年11月18日15:00截止 | * 對象：高雄市社區、立案非營利團體、有意投入社區營造的社區規劃人才。
* **繳交社區規劃培訓課程報名表給社規師輔導團隊，**參與實施計畫的社區代表優先錄取社區規劃培力課程，未確定提案之社區組織或個人，亦可報名參加培力課程，培力課程名額上限為40人，額滿為止。
 |
|  | **社區提交****營造點及初步構想申請表** | 111年11月30日15:00截止 | * 對象：高雄市社區、立案非營利團體
* **繳交112社區營造實施計畫（附件2）營造點及初步構想申請表給區公所（副本都發局）**
 |
|  | **社區培力課程(9HR)****基礎設計概論** | 111年12月4、10、17日  | * 對象：參與社區提案評選的社區代表與社區規劃培訓人員為必然參與學員，及報名獲錄取之學員
* 課程規劃：包含社區設計行動、永續環境營造、共創宜居社區及參與式設計討論。
 |
|  | **社區培力課程****交流觀摩學習** | 111年12月 | * 對象：參與社區提案評選的社區代表與社區規劃培訓人員
* 課程規劃：交流觀摩學習納入評選課程出席率評分，共同提案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及社區代表取1-2位名額(原則1名代表)，額滿為止。
 |
|  | **社區提交****社區提案計畫書** | 111年12月22日15:00截止 | * 對象：高雄市社區、立案非營利團體，提案社區推派一名社區規劃培訓人員擔任社區提案窗口。
* **繳交社區提案計畫書給社規師輔導團隊**
 |
|  | **現地初評** | 111年12月-1月 | * 評選方式：由本計畫邀請專家學者等組成評選小組。
* **社區空間自主淨化納入評比項目**
 |
|  | **提案評選會** | 112年1月6、7日 | * 透過簡報交流，由評選小組篩選提案。每案執行經費經評選小組審查確認後，評定該案類型之執行經費。
 |
|  | **公佈補助及修正名單** | 會後1週內 | * 都發局公布評選結果。
 |
|  | **社區提交****提案修正計畫書** | 112年1月16日15:00截止 | * 輔導團隊協助輔導社區修正提案計畫書及預算書。
* **繳交社區提案修正計畫書給區公所（副本都發局）**
 |
|  | **社區提案修正核定** | 112年2月1 | * 由都發局確認提案修正內容，及修正計畫核定。
 |
|  | **社造點實作** | 112年２月-５月（90日） | * 計畫核定之社區依提案設計計畫書雇工購料自力營造。
* 施工紀錄：紀錄施作點前、中、後照片及施工過程佐證照片。
* **啟用營運：營造點完成後辦理啟用活動(照片至少4張)。**
 |
|  | **社區培力課程(12HR)****社區發展行動+實作工作坊** | 112年2月-4月 | * 對象：報名獲錄取之學員，參與社區提案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為必然參與學員。
* 課程規劃：包含社區發展行動(時數達6HR)、實作工作坊(時數達6HR)。
 |
|  | **社區提交****社造成果報告書** | 112年5月 | * 由社區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協助參與社區共同提案、營造實作及營造成果紀錄之成果報告書。
* **繳交社區營造成果報告書**
 |
|  | **現地驗收** | 112年５月 | * 社區派員參與公所現地驗收作業。
 |
|  | **辦理核銷作業** | 112年６月 | * **由社區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製作營造費用原始憑證，及施工過程佐證照片，每案各需製作1本。**
 |
|  | **112年度社造點****成果評比** | 112年６月 | * 評比方式：由本計畫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比委員會，與都發局代表組成評比小組。現地進行訪視評分。
 |



1. **111年度高雄市社區規劃師輔導團隊聯絡資訊**

|  |  |
| --- | --- |
| 主辦單位 | 社團法人高雄市綠色協會 |
| 委辦單位 |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 計畫主持人 | 黃景南 建築師 |
| 專案聯絡電話 | 0968-862608 (王小姐、錢小姐) |
| 寄件及聯絡地址 | 824高雄市燕巢區興龍路71巷71號 |
| E-mail | forgreenuse@gmail.com |
| Facebook粉絲專頁 | 搜尋「高雄社區酷事」⬅相關訊息請密切鎖定喔 |

|  |  |  |  |
| --- | --- | --- | --- |
|  | ⬅111年度高雄社規師輔導團隊Line帳號 |  | ⬅高雄社區酷事Facebook粉絲專頁 |

**附件一**

**社區規劃培訓人員課程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是否參與過社區規劃師輔導計畫講座或培訓課程 |  □曾經參加過 □未參加過 |
| 出生日期 |  | 身分證字號 |  |
| 連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E-mail |  |
| 協助輔導之社區名稱 |  |
| 規劃專長(可複選) | □環境景觀 □建築室內 □視覺藝術 □產業營運 □其他  |
| 自我介紹(100-200字) |  |
| 過去社造經驗(無則免填) |  |

提案計畫書檢核表

|  |
| --- |
| 計畫名稱： |
| 提案社區：  |
| 社區代表： |
| 社區規劃培訓人員：  |
| 提案文件資料 |
| 順序 | 內容 | 對應文件 | 確認勾選 | 補件完成 |
| 01 | 新增社造點提案資料表 | 附件二 | □ | □ |
| 02 | 土地使用同意書(影本) | 附件三 | □ | □ |
| 03 | 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影本) | 附件四 | □ | □ |
| 04 | 組織立案證明書(影本) | 附件五 | □ | □ |
| 05 | 組織章程(需有社區營造相關) | 附件六 | □ | □ |
| 06 |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會議紀錄 | 附件七 | □ | □ |
| 07 | 社區營造說明會影像紀錄(照片) | 附件八 | □ | □ |
| 08 | 同意參加提案理監事會議簽到表(影本) | 附件九 | □ | □ |
| 09 | 提案計畫書(依目錄撰寫) | 附件十 | □ | □ |
| 請依本表順序排列裝訂成冊(影本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
| 輔導團隊簽認 |  |

**附件二**

**112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

**新增社造點提案資料表**

|  |
| --- |
| **申請單位基本資料** |
| 名稱 |  | 是否申請過都發局舉辦之社區營造實施計畫 |  □曾經參加過 □未參加過 |
| 地址 |  |
| 聯絡電話 |  | 社團統編 |  |
| 社區運作概況 | □社區成立於 年，理事長服務 年。□社區理事長與里長同一人。□已成立社區志工隊，人數\_\_\_\_\_\_\_\_\_\_\_人。 |
| **主要聯絡人資料** |
| 負責人 |  | 職稱 |  | 手機 |  |
| 聯絡人 |  | 職稱 |  | 手機 |  |
| 輔導社區提案之社區規劃培訓人員 |  | 聯絡電話 |  |
| E-mail |  |
| 提案類型 | □ 營造型 □ 串聯型 \_\_\_\_\_\_\_\_\_\_\_\_\_\_\_\_\_\_\_\_(串聯單位) □ 創生型  |
| 社造點資訊 | 地址/地段地號(或建號) |  |
| 座標位置 |  |
| 實際營造範圍（㎡） |  |
| 補助經費需求 | 總經費： 元（申請補助： 元、自籌款： 元、其他機關配合款：請敘明其他機關名稱 元） |
| 檢核有無重複補助情形 | □已確認本社區申請補助項目無與其他機關(或其他補助單位)重複 |
| 負責人是否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定義之公職人員或關係人 | □否□是（請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如未揭露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處罰。揭露表請至法務部廉政署網站(<https://www.aac.moj.gov.tw>)\防貪業務專區\利益衝突\業務宣導項下下載。） |

|  |
| --- |
| 區公所初核意見（如屬社團，第1、2項由社會局填列） |
| 1.社區會務運作情形：□正常 □不正常2.社區組織及活動力：□是 □有待改善 □不正常3.實施地點對環境改善的效果：□明顯改善 □略有改善 □不明顯   |

承辦人 課長 區長

**附件三**

**土地(建物)使用同意書**

為配合高雄市政府112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社區環境空間營造實作。

一、本 （私人或機關)（以下簡稱甲方）同意下列所有土地（建物）無償提供予高雄市 （社區發展協會、社團）（以下簡稱乙方）作為社區環境空間營造及供公眾使用，並由乙方負責後續之維護認養工作，期限至 年 月 日(自計畫完成後至少2年)。

二、借用期滿，乙方應無償歸還予甲方，並應甲方之要求搬遷地上物，未搬除之地上物則無條件歸甲方所有。

三、如為持分土地，應有共有人過半數及其應有部分合計過半數之同意，但其應有部分合計逾2/3者，其人數不予計算。

四、本計畫如發生損害他人權利(如設定抵押、租賃…)情事，由甲方自行負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土地 | 區 | 段 | 小段 | 地號 | 面積（㎡）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房屋 | 區 | 路（街） | 巷（弄） | 號 |  |  |
|  |  |  |  |  |  |

甲 方：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手機：

乙 方： 　　　　　　（加蓋協會或社團圖記）

代 表 人： （簽名或蓋章）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

**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影本)**

|  |
| --- |
| **土地登記謄本(影本)** |
|  |

|  |
| --- |
| **地籍圖謄本(影本)** |
|  |

**附件五**

**組織立案證明書(影本)**

|  |  |
| --- | --- |
| 申請單位名稱 |  |
| 係指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登記證影印本。 |

**附件六**

**組織章程**

|  |
| --- |
| **立案非營利團體需提供組織章程(需有社區營造相關)** |
|  |

**附件七**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會議紀錄**

|  |
| --- |
|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會議紀錄（至少12人以上出席）**該申請單位組織需針對參與社區營造召開理監事幹部、社員會議，會議結論同意參賽，並將公文副本、會議紀錄(影本)、簽到表(影本)及會議影像紀錄檢附於提案資格文件內 |
| 一、時 間： 二、地 點： 三、出席人員姓名： (詳簽到簿)七、主 席： 紀錄： 八、主席致詞：(略)九、來賓致詞：(略)十、討論提案： 提案： 案由：參加112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進行駐地環境改造 說明：  決議：  |

**附件八**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影像紀錄**

|  |
| --- |
| **社區營造方案說明會影像紀錄（至少4張照片，12人以上出席）**該申請單位組織需針對參與社區營造召開理監事幹部、社員會議，會議結論同意參賽，並將公文副本、會議紀錄(影本)、簽到表(影本)及會議影像紀錄檢附於提案資格文件內 |
|  |  |
|  |  |

**附件九**

**同意參加提案理監事會議簽到表**

|  |
| --- |
| **同意參加提案理監事會議簽到表(影本)（至少12人以上出席）**該申請單位組織需針對參與社區營造召開理監事幹部、社員會議，會議結論同意參賽，並將公文副本、會議紀錄(影本)、簽到表(影本)及會議影像紀錄檢附於提案資格文件內 |
|  |

**附件十**

**提案計畫書**

目錄

社區環境空間營造提案計畫書，一律以「A4、直式橫書」左側裝訂製作成冊，標楷體14號字，撰寫總頁次不得超過30頁，請依目錄編排相關文件。

|  |  |
| --- | --- |
| 一、社區基本資料 | 頁碼 |
| 二、社區整體願景之說明 | 頁碼 |
| 三、營造點環境現況與資源 | 頁碼 |
| 四、提案規劃構想 | 頁碼 |
| 五、施作項目及方式 | 頁碼 |
| 六、工作期程安排 | 頁碼 |
| 七、經費概算 | 頁碼 |
| 八、社區／地方協力及贊助計畫 | 頁碼 |
| 九、營運及維護管理計畫 | 頁碼 |

**提案計畫書**

本文

**一、社區基本資料**

1. 社區位置與範圍

附位置圖

1. 社區發展歷程
2. 組織運作情形

志工人數、常態活動辦理

1. 社區周圍資源

生態環境、人文歷史、地方產業、活動空間、可合作學校、社群組織、地方匠師/人才、在地企業/特色商家等

1. 過去曾經執行之計畫
2. 社區養護點追蹤

檢附社造點現況照片及使用說明，無則免填

**二、社區整體願景之說明**

1. 社區發展課題
2. 社區整體發展願景

短、中、長期

**三、營造點環境現況與資源**

1. 營造點座落社區位置
2. 營造點交通現況
3. 現地環境課題與對策
4. 營造點環境照片

至少6張:含前後左右、空拍/航照（空拍需注意要依規定申請空拍許可）

**四、提案規劃構想**

1. 基地配置圖
2. 依申請類型提出友善營造（營造型）、跨域串聯（串聯型）、產業創生（創生型）之計畫

**五、施作項目及方式**

1. 具體說明工作項目或條列施作內容
2. 含設計圖說：需標示面積、尺寸及數量
3. 施作階段民眾參與計畫

**六、工作期程安排**

|  |  |  |
| --- | --- | --- |
| 範例參考 | 111年 | 112年 |
| 10月 | 11月 | 12月 | 01月 | 02月 | 03月 | 04月 | 05月 | 06月 |
| 社區共識凝聚 |  |  |  |  |  |  |  |  |  |
| 社區規劃培力課程 |  |  |  |  |  |  |  |  |  |
| 提案計畫書製作 |  |  |  |  |  |  |  |  |  |
| 社區提案評選 |  |  |  |  |  |  |  |  |  |
| 提案計畫書修正 |  |  |  |  |  |  |  |  |  |
| 提案計畫書核備 |  |  |  |  |  |  |  |  |  |
| 購料/備料 |  |  |  |  |  |  |  |  |  |
| 雇工實作 |  |  |  |  |  |  |  |  |  |
| 成果報告書製作 |  |  |  |  |  |  |  |  |  |
| 公所現地驗收 |  |  |  |  |  |  |  |  |  |
| 經費核銷 |  |  |  |  |  |  |  |  |  |
| 實作成果評比 |  |  |  |  |  |  |  |  |  |

**七、經費概算（雇工購料）**

**八、社區／地方協力及贊助計畫**

社區居民、地方協力組織、企業/商家捐助或認養等措施，須提具同意書等證明文件。

**九、營運及維護管理計畫**

空間經改造活化後，自主營運及維護管理之永續計畫。